

湖南省商务厅文件

湘商流通〔2026〕12号

湖南省商务厅关于同意湖南省大丰和拍卖有限公司 变更住所的行政许可决定书

湖南省大丰和拍卖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304000930714058）申请变更住所的报告及相关材料已收悉。根据《拍卖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的规定及衡阳市商务局的初审意见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公司住所由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9号御璟花苑B栋2单元1517室变更为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开发区新桥路9号珠江和院13号楼130室。

请据此决定书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。



抄送：衡阳市商务局、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省拍卖协会。

湖南省商务厅办公室

2026年3月4日印发
